

天鉞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105及104年第1季

地址：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700號3樓之3

電話：(02)8227-8582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會 計 師 核 閱 報 告	3~4		-
四、	合 併 資 產 負 債 表	5		-
五、	合 併 綜 合 損 益 表	6~8		-
六、	合 併 權 益 變 動 表	9		-
七、	合 併 現 金 流 量 表	10~11		-
八、	合 併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一) 公 司 沿 革	12		一
	(二) 通 過 財 務 報 告 之 日 期 及 程 序	12		二
	(三) 新 發 布 及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之 適 用	12~18		三
	(四) 重 大 會 計 政 策 之 彙 總 說 明	18~19		四
	(五) 重 大 會 計 判 斷、估 計 及 假 設 不 確 定 性 之 主 要 來 源	19		五
	(六) 重 要 會 計 項 目 之 說 明	19~41		六~三十
	(七) 關 係 人 交 易	41~43		三一
	(八) 質 抵 押 之 資 產	43		三二
	(九) 重 大 或 有 負 債 及 未 認 列 之 合 約 承 諾	43		三三
	(十) 重 大 之 災 害 損 失	-		-
	(十一) 重 大 之 期 後 事 項	-		-
	(十二) 其 他	43~44		三四
	(十三) 附 註 揭 露 事 項			
	1. 重 大 交 易 事 項 相 關 資 訊	45, 48~51		三五
	2. 轉 投 資 事 業 相 關 資 訊	45, 48~52		三五
	3. 大 陸 投 資 資 訊	45~46, 53		三五
	(十四) 部 門 資 訊	46~47		三六

會計師核閱報告

天鉞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天鉞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因是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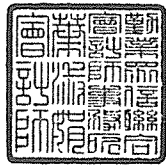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一所述，列入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非重要子公司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 105 年 3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為新台幣 23,031 仟元，佔合併資產總額之 2.66%，負債總額為新台幣 5,230 仟元，佔合併負債總額之 2.76%，其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綜合利益淨額為新台幣(1,204)仟元，佔合併綜合利益之(18.56)%。又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二所述，民國 105 年 3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為新台幣 8,009 仟元，及其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之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綜合損益份額為新台幣(693)仟元，係依據關聯企業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與揭露。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五附註揭露事項所述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其與前述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有關之資訊亦未經會計師核閱。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非重要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五所揭露之相關資訊，若能取得其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而可能須作適當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葉 淑 娟

葉淑娟



會計師 黃 毅 民

黃毅民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90031652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4438 號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5 月 11 日

民國 105 年 3 月 31 日 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及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105年3月31日 (經核閱)			104年12月31日 (經查核)			104年3月31日 (經核閱)		
		產	金	%	金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220,125	25	\$	218,295	26	\$	269,207	25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		-	-		-	-		53,073	5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八)		126,000	15		130,000	15		220,062	20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九)		153,972	18		121,082	14		137,300	1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三一)		6	-		16	-		5,795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九)		5,530	1		8,423	1		6,990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三一)		-	-		-	-		55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		2	-		3	-		-	-
130X	存貨(附註十)		116,271	13		130,087	15		125,172	12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六)		22,805	3		28,485	3		47,087	4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三二)		280	-		100	-		-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542	-		755	-		144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645,533	75		637,246	74		864,885	80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二)		8,009	1		8,702	1		5,136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三及三二)		181,079	21		180,937	21		158,387	15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十四)		24,074	3		24,128	3		38,039	4
1801	電腦軟體淨額(附註十五)		1,545	-		1,763	-		2,44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		3,555	-		2,633	1		4,523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八)		1,783	-		1,016	-		965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220,045	25		219,179	26		209,493	20
1XXX	資 產 總 計	\$	865,578	100	\$	856,425	100	\$	1,074,378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七)	\$	2,044	-	\$	1,000	-	\$	-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八)		254	-		393	-		372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八)		76,843	9		82,630	10		98,120	9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九)		53,362	6		59,159	7		75,372	7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三一)		-	-		-	-		23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		6,913	1		4,158	1		20,594	2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二十)		13,001	2		11,234	1		16,423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九及三一)		17,035	2		7,879	1		6,242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69,452	20		166,453	20		217,146	20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		16,796	2		17,872	2		18,213	2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2,907	-		2,851	-		5,847	-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二八及三一)		116	-		116	-		152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9,819	2		20,839	2		24,212	2
2XXX	負債總計		189,271	22		187,292	22		241,358	2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307,350	35		307,540	36		308,620	29
3200	資本公積		239,134	28		239,907	28		245,037	2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5,056	8		65,056	8		52,839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452	-		1,452	-		1,452	-
3350	未分配盈餘		166,158	19		156,091	18		227,256	21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232,666	27		222,599	26		281,547	26
3400	其他權益		2,843	-		4,292	-		(2,184)	-
3500	庫 藏 股		(112,166)	(13)		(112,166)	(13)		-	-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669,827	77		662,172	77		833,020	78
36XX	非控制權益		6,480	1		6,961	1		-	-
3XXX	權益總計		676,307	78		669,133	78		833,020	78
	負債與權益總計	\$	865,578	100	\$	856,425	100	\$	1,074,378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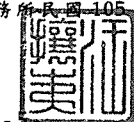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5年5月11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汪擴爽



經理人：汪擴爽



會計主管：駱玉梅



天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4110	銷貨收入 (附註三一)	\$ 181,974	101	\$ 222,592	100	
4190	減：銷貨折讓	<u>1,308</u>	<u>1</u>	<u>210</u>	<u>-</u>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180,666	100	222,382	100	
5110	銷貨成本 (附註十、二三、 二八及三一)	<u>125,488</u>	<u>69</u>	<u>155,126</u>	<u>70</u>	
5900	銷貨毛利	55,178	31	67,256	30	
5910	與關聯企業之未實現利益 (附註十二)	<u>-</u>	<u>-</u>	<u>(452)</u>	<u>-</u>	
5950	已實現銷貨毛利	<u>55,178</u>	<u>31</u>	<u>66,804</u>	<u>30</u>	
	營業費用 (附註二三、二八 及三一)					
6100	推銷費用	13,278	7	14,333	6	
6200	管理費用	17,940	10	19,914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12,409</u>	<u>7</u>	<u>7,828</u>	<u>4</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43,627</u>	<u>24</u>	<u>42,075</u>	<u>19</u>	
6900	營業淨利	<u>11,551</u>	<u>7</u>	<u>24,729</u>	<u>11</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786	-	1,439	1	
7110	租金收入 (附註三一)	178	-	344	-	
7190	其他收入—其他 (附註 三一)	626	-	177	-	
7225	處分投資利益	-	-	48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7230	外幣兌換淨利益	\$ 49	-	\$ 3,136	1
7510	利息費用	(15)	-	-	-
7590	什項支出	(271)	-	(95)	-
76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損失	(284)	-	(33)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 企業損益份額(附註 十二)	(693)	-	262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376	-	5,278	2
7900	稅前淨利	11,927	7	30,007	13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四)	2,341	1	5,378	2
8200	本期淨利	9,586	6	24,629	11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二二及 二四)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3,735)	(2)	(3,394)	(1)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利益	-	-	58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635	-	577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3,100)	(2)	(2,759)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486	4	\$ 21,870	1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0,067	5	\$ 24,629	11
8620	非控制權益	(481)	-	-	-
8600		\$ 9,586	5	\$ 24,629	1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6,967	4	\$ 21,870	10
8720	非控制權益	(<u>481</u>)	-	<u>-</u>	-
8700		<u>\$ 6,486</u>	<u>4</u>	<u>\$ 21,870</u>	<u>10</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五)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u>\$ 0.37</u>		<u>\$ 0.81</u>	
9810	稀 釋	<u>\$ 0.36</u>		<u>\$ 0.8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5 年 5 月 11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汪攘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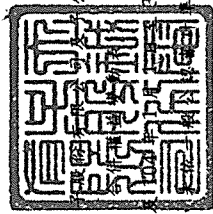


經理人：汪攘夷



會計主管：駱玉梅





天誠會計師事務所

民國 105 年 5 月 31 日
(僅經核閱)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歸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權 之 項 目					庫 藏 股 票 (附註二二)	非 控 制 權 益 (附註二二)	權 益 總 計 \$ 807,273
							資本公積 (附註二二及二六)	保 留 盈 餘 (附註二二及二四)	未 分 配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員 工 未 賺 得 酬 勞 (附註二 二及二六)			
A1	104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308,620	\$ 245,037	\$ 52,839	\$ 1,452	\$ 202,627	\$ 14,724	\$ 15	\$ 18,041	\$ -	\$ -	\$ -	\$ 807,273	
D1	104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淨 利	-	-	-	-	24,629	-	-	-	-	-	-	24,629	
D3	104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稅 後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	-	(2,817)	58	-	-	-	-	(2,759)	
D5	104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	-	24,629	(2,817)	58	-	-	-	-	21,870	
N1	限 制 員 工 權 利 股 票 酬 勞 成 本	-	-	-	-	-	-	-	3,877	-	-	-	3,877	
Z1	104 年 3 月 31 日 餘 額	\$ 308,620	\$ 245,037	\$ 52,839	\$ 1,452	\$ 227,256	\$ 11,907	\$ 73	\$ 14,164	\$ -	\$ -	\$ -	\$ 833,020	
A1	105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307,540	\$ 239,907	\$ 65,056	\$ 1,452	\$ 156,091	\$ 11,970	\$ -	\$ 7,678	\$ 6,961	\$ 112,166	\$ 669,133		
D1	105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淨 利	-	-	-	-	10,067	-	-	-	(481)	-	-	9,586	
D3	105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稅 後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	-	(3,100)	-	-	-	-	-	(3,100)	
D5	105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	-	10,067	(3,100)	-	-	(481)	-	-	6,486	
N1	注 銷 限 制 員 工 權 利 股 票	(19)	(773)	-	-	-	-	-	963	-	-	-	-	
N1	限 制 員 工 新 股 酬 勞 成 本	-	-	-	-	-	-	-	688	-	-	-	688	
Z1	105 年 3 月 31 日 餘 額	\$ 307,350	\$ 239,134	\$ 65,056	\$ 1,452	\$ 166,158	\$ 8,870	\$ -	\$ 6,027	\$ 6,480	\$ 112,166	\$ 676,30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5 年 5 月 11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汪振英



經理人：汪振英



會計主管：駱玉梅

天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11,927	\$ 30,007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775	2,649
A20200	攤銷費用	218	236
A20300	呆帳費用 (迴轉利益)	280	(333)
A20900	利息費用	15	-
A21200	利息收入	(786)	(1,439)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688	3,877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 益份額	693	(262)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84	33
A23100	處分投資淨利益	-	(48)
A23900	與關聯企業之未實現利益	-	452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	(33,170)	(27,817)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	3,358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779	(1,135)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55)
A31200	存貨	13,858	11,631
A31230	預付款項	5,680	90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13	223
A32130	應付票據	(139)	(193)
A32150	應付帳款	(5,787)	(10,344)
A32180	其他應付款	(5,797)	(4,296)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137)
A32200	負債準備	1,767	3,70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9,156	(1,585)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56	9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720	9,522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934)	(50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786</u>	<u>9,014</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8,000)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27,048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5,000)	(69,000)
B00700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價 款	19,000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359)	(53,674)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557	35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805)	(5,136)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7	5,169
B04500	取得電腦軟體	-	(67)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180)	-
B07500	收取之利息	900	1,142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70)	(102,48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044	-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	4
C05600	支付之利息	(15)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029	4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115)	(2,842)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830	(96,307)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18,295	365,514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20,125	\$ 269,20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5年5月11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汪攘夷



經理人：汪攘夷



會計主管：駱玉梅



天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天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成立於 81 年 5 月 23 日，原名為大行普賢股份有限公司，惟於 89 年 12 月 15 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變更公司名稱為普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並於 90 年 1 月 13 日完成法定變更登記程序；另為符合公司對外名稱集團統一化，於 100 年 5 月 30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變更公司名稱為天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並於 100 年 6 月 16 日完成法定變更登記程序。本公司之股票首次辦理公開發行於 100 年 8 月 18 日申報生效，並於 100 年 10 月 4 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另本公司股票自 101 年 11 月 26 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公司主要經營業務為安全監控產品之銷售。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5 年 5 月 11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以下稱「金管會」) 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國際會計準則 (IAS)、解釋 (IFRIC) 及解釋公告 (SIC)

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金管會於 105 年 3 月 10 日公布自 106 年起開始適用之認可 IFRSs 公報範圍，為 IASB 於 105 年 1 月 1 日前發布，並於 106 年 1 月 1 日生效之 IFRSs（不含 IFRS 9「金融工具」及 IFRS 15「客戶合

約之收入」等尚未生效或尚未確定生效日期之 IFRSs)。此外，金管會並宣布我國公開發行公司應自 107 年起開始適用 IFRS 15。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前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以外之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 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 3)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27 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除 IFRS 5 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一)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二)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減損損失當期揭露其可回收金額。此外，已減損之可回收金額若以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合併公司將揭露公允價值層級，若屬第 2/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將另外揭露衡量公允價值之評價技術及每一關鍵假設。若以現值法衡量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三) IFRIC 21「公課」

IFRIC 21 對政府依法所徵收之各類款項（簡稱公課）應於何時認列為負債提供指引，包含徵收時點與金額均已確定者，及徵收時點或金額尚不確定之負債準備。合併公司於應納公課之交易或活動發生時，始應估列相關負債。因此，若支付義務係隨時間經過而發生（例如隨著企業收入之產生），相關負債亦應逐期認列；若支付義務係於達到特定門檻（例如營收達到特定金額）時產生，相關負債應於達到門檻時認列。

(四)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IFRS 3「企業合併」及 IFRS 8「營運部門」等若干準則。

IFRS 2 之修正係改變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定義，並增列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定義。該修正釐清績效條件所訂之績效目標得按合併公司或同一集團內另一個體之營運（非市價條件）或權益工具之市價（市價條件）設定。該績效目標之設定得與合併公司整體或部分（例如某一部門）績效有關，而達成績效目標之期間則不得長於服務期間。此外，該修正並釐清股價指數目標因同時反映合併公司本身與集團外其他企業之績效，故非屬績效條件。

IFRS 3 之修正係釐清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無論是否為 IAS 39 或 IFRS 9 之適用範圍，應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係認列於損益。

IFRS 8 之修正係釐清若合併公司將具有相似經濟特性之營運部門彙總揭露，應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管理階層於運用彙總基準時所作之判斷。此外，該修正亦釐清合併公司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時，始應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至企業資產總額之調節資訊。

IFRS 13 之修正係釐清適用 IFRS 13 後，無設定利率之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若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仍得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IAS 24「關係人揭露」之修正係釐清，為合併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合併公司之關係人，應揭露管理個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

(五)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3、IFRS 13 及 IAS 40「投資性不動產」等若干準則。

IFRS 3 之修正係釐清 IFRS 3 不適用於聯合協議本身財務報表中關於其設立之會計處理。

IFRS 13 之修正係對適用以淨額基礎衡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公允價值之例外（即「組合例外」）進行修正，以釐清該例外範圍包括 IAS 39 或 IFRS 9 適用範圍內並依其規定處理之所有合約，即使該合約不符合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定義亦然。

IAS 40 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應同時依 IAS 40 及 IFRS 3 判斷所取得之投資性不動產係屬取得資產或屬企業合併。

(六)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合併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1. 辨認客戶合約；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3. 決定交易價格；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 及相關修正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七)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5「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IFRS 7、IAS 19 及 IAS 34 等若干準則。其中，IFRS 5 之修正規定，「待出售」與「待分配予業主」之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間之重分類，並非出售計畫或分配予業主計畫之變更，故無須迴轉原分類下之會計處理。此外，「待分配予業主」之非流動資產不再符合待分配條件（亦不再符合待出售條件）時，應比照資產停止分類為待出售之處理。

(八)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合併公司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籌資活動。

對於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 合併基礎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一、附表五及附表六。

(三) 其他重大會計政策

除下列說明外，請參閱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1. 確定福利退職後福利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本期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計畫修正、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2.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主要來源，請參閱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5年3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104年3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989	\$ 726	\$ 577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11,673	64,568	100,965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			
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u>107,463</u>	<u>153,001</u>	<u>167,665</u>
	<u>\$ 220,125</u>	<u>\$ 218,295</u>	<u>\$ 269,207</u>

合併公司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及部份保證金帳戶之活期存款係作為銀行借款之擔保，分別已轉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流動」科目，請詳附註八及三二。

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u>105年3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104年3月31日</u>
<u>國內投資</u>			
－基金受益憑證	<u>\$ -</u>	<u>\$ -</u>	<u>\$ 53,073</u>

八、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u>105年3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104年3月31日</u>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u>\$ 126,000</u>	<u>\$ 130,000</u>	<u>\$ 220,062</u>

九、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05年3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104年3月31日</u>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 154,278	\$ 121,108	\$ 137,421
減：備抵呆帳	(<u>306</u>)	(<u>26</u>)	(<u>121</u>)
	<u>\$ 153,972</u>	<u>\$ 121,082</u>	<u>\$ 137,300</u>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增值稅退稅款	\$ 5,357	\$ 8,116	\$ 6,375
應收利息	71	185	450
其 他	<u>102</u>	<u>122</u>	<u>165</u>
	<u>\$ 5,530</u>	<u>\$ 8,423</u>	<u>\$ 6,990</u>

(一)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客戶授信期間原則上為 60 天至 12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備抵呆帳係參考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 105 年 3 月 31 日暨 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合併公司無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帳款，且無經個別辨認已減損之應收帳款。

已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5年3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104年3月31日</u>
30 天以下	\$ 22,615	\$ 1,519	\$ 10,255
31 至 60 天	141	134	11
61 至 120 天	331	2	38
121 至 365 天	<u>13</u>	<u>9</u>	<u>21</u>
合 計	<u>\$ 23,100</u>	<u>\$ 1,664</u>	<u>\$ 10,325</u>

以上係以扣除備抵呆帳前之餘額，以逾期授信條件天數為基準進行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u>105年1月1日</u> <u>至3月31日</u>	<u>104年1月1日</u> <u>至3月31日</u>
期初餘額	\$ 26	\$ 454
加：本期提列（迴轉）呆帳費用	<u>280</u>	(<u>333</u>)
期末餘額	<u>\$ 306</u>	<u>\$ 121</u>

(二) 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應收款預期可回收金額與原始帳列金額相當，故未提列備抵呆帳。

十、存 貨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製成品	\$ 17,229	\$ 17,479	\$ 3,110
在製品	47,653	56,741	63,637
原物料	51,389	55,867	58,425
	<u>\$ 116,271</u>	<u>\$ 130,087</u>	<u>\$ 125,172</u>

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125,488仟元及155,126仟元。

十一、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並無未列入合併報告之子公司，亦無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105年 3月31日	104年 12月31日	104年 3月31日
天鉞電子公司	Sky Advance	投資控股業務及安全監控產品之銷售	100	100	100
	Metro Pacific	投資控股業務及安全監控產品材料買賣	100	100	100
Sky Advance	天竣資通	安全監控產品之銷售	60	60	-
	天鉞東莞	安全監控產品之生產及銷售	100	100	100

合併公司於104年6月11日增資天竣資通股份有限公司6,670仟元，增資基準日為104年7月1日，且已於104年7月21日完成變更登記。增資後天竣資通股份有限公司實收資本額為20,000仟元，合併公司對其持股比例由44.42%增加至60.00%，故自104年7月1日起將其列入合併報告。

列入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除非重要子公司天竣資通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外，其餘子公司財務報表係經會計師核閱。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u>投資關聯企業</u>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幸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	\$ 165
天竣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	-	4,971
虹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009	8,702	-
	<u>\$ 8,009</u>	<u>\$ 8,702</u>	<u>\$ 5,136</u>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幸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6.05%
天竣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	-	44.02%
虹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2.02%	42.02%	-

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五「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合併公司於104年7月1日投資虹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00仟元，取得該公司45.45%之股權。取得該公司所產生商譽為4,823仟元係列入投資關聯企業之成本。另虹睿公司於104年12月11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180仟股，每股面額10元，並以每股新台幣15元溢價發行，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23,800仟元。合併公司因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認購後持股比例為42.02%，因持股比例變動致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變動，合併公司將差額認列資本公積—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852仟元。

104年3月31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合併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之計算；惟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105年3月31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合併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之計算。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生財器具	租賃改良	合 計
成 本							
104年1月1日餘額	\$ 33,303	\$ 31,633	\$ 32,795	\$ 8,615	\$ 32,999	\$ -	\$ 139,345
增 添	29,069	23,122	112	-	1,371	-	53,674
處 分	-	-	(328)	-	(33)	-	(361)
重 分 類	3,218	2,634	-	-	-	-	5,852
淨兌換差額	-	-	(482)	(60)	(471)	-	(1,013)
104年3月31日餘額	<u>\$ 65,590</u>	<u>\$ 57,389</u>	<u>\$ 32,097</u>	<u>\$ 8,555</u>	<u>\$ 33,866</u>	<u>\$ -</u>	<u>\$ 197,497</u>
累計折舊							
104年1月1日餘額	\$ -	\$ 3,671	\$ 18,436	\$ 3,917	\$ 11,301	\$ -	\$ 37,325
處 分	-	-	(270)	-	(23)	-	(293)
折舊費用	-	264	401	376	1,513	-	2,554
淨兌換差額	-	-	(273)	(42)	(161)	-	(476)
104年3月31日餘額	<u>\$ -</u>	<u>\$ 3,935</u>	<u>\$ 18,294</u>	<u>\$ 4,251</u>	<u>\$ 12,630</u>	<u>\$ -</u>	<u>\$ 39,110</u>
104年3月31日淨額	<u>\$ 65,590</u>	<u>\$ 53,454</u>	<u>\$ 13,803</u>	<u>\$ 4,304</u>	<u>\$ 21,236</u>	<u>\$ -</u>	<u>\$ 158,387</u>
成 本							
105年1月1日餘額	\$ 71,989	\$ 67,451	\$ 31,420	\$ 8,523	\$ 48,668	\$ 215	\$ 228,266
增 添	-	-	27	1,014	4,318	-	5,359
處 分	-	-	-	(1,212)	(1,563)	-	(2,775)
淨兌換差額	-	-	(455)	(55)	(727)	-	(1,237)
105年3月31日餘額	<u>\$ 71,989</u>	<u>\$ 67,451</u>	<u>\$ 30,992</u>	<u>\$ 8,270</u>	<u>\$ 50,696</u>	<u>\$ 215</u>	<u>\$ 229,613</u>
累計折舊							
105年1月1日餘額	\$ -	\$ 5,561	\$ 18,510	\$ 5,347	\$ 17,867	\$ 44	\$ 47,329
處 分	-	-	-	(900)	(1,034)	-	(1,934)
折舊費用	-	439	734	291	2,244	13	3,721
淨兌換差額	-	-	(279)	(35)	(268)	-	(582)
105年3月31日餘額	<u>\$ -</u>	<u>\$ 6,000</u>	<u>\$ 18,965</u>	<u>\$ 4,703</u>	<u>\$ 18,809</u>	<u>\$ 57</u>	<u>\$ 48,534</u>
104年12月31日及105年1月1日淨額	<u>\$ 71,989</u>	<u>\$ 61,890</u>	<u>\$ 12,910</u>	<u>\$ 3,176</u>	<u>\$ 30,801</u>	<u>\$ 171</u>	<u>\$ 180,937</u>
105年3月31日淨額	<u>\$ 71,989</u>	<u>\$ 61,451</u>	<u>\$ 12,027</u>	<u>\$ 3,567</u>	<u>\$ 31,887</u>	<u>\$ 158</u>	<u>\$ 181,079</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主建物	50年
改良物	5年
機器設備	5至10年
運輸設備	5年
生財器具	3至10年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申請銀行融資額度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二。

十四、投資性不動產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u>成 本</u>		
期初及期末餘額	<u>\$ 24,641</u>	<u>\$ 38,863</u>
<u>累計折舊</u>		
期初餘額	\$ 513	\$ 729
折舊費用	<u>54</u>	<u>95</u>
期末餘額	<u>\$ 567</u>	<u>\$ 824</u>
期初淨額	<u>\$ 24,128</u>	<u>\$ 38,134</u>
期末淨額	<u>\$ 24,074</u>	<u>\$ 38,039</u>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主 建 物	50 年
改 良 物	5 年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僅由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參考鄰近地區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進行評價。投資性不動產於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24,843 仟元及 46,245 仟元。經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評估，相較於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105 年及 104 年 3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並無重大變動。

合併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

十五、電腦軟體淨額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u>成 本</u>		
期初餘額	\$ 4,530	\$ 4,543
增 添	<u>-</u>	<u>67</u>
期末餘額	<u>\$ 4,530</u>	<u>\$ 4,610</u>
<u>累計攤銷</u>		
期初餘額	\$ 2,767	\$ 1,931
攤銷費用	<u>218</u>	<u>236</u>
期末餘額	<u>\$ 2,985</u>	<u>\$ 2,167</u>

(接次頁)

(承前頁)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期初淨額	<u>\$ 1,763</u>	<u>\$ 2,612</u>
期末淨額	<u>\$ 1,545</u>	<u>\$ 2,443</u>

電腦軟體成本係以直線基礎按 2 年至 5 年之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十六、其他流動資產－預付款項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u>流動</u> <u>預付款項</u>			
留抵稅額	\$ 19,921	\$ 20,654	\$ 37,820
預付貨款	934	3,987	2,841
其他	<u>1,950</u>	<u>3,844</u>	<u>6,426</u>
	<u>\$ 22,805</u>	<u>\$ 28,485</u>	<u>\$ 47,087</u>

十七、短期借款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銀行擔保借款	<u>\$ 2,044</u>	<u>\$ 1,000</u>	<u>\$ -</u>

銀行借款之利率於 105 年 3 月 31 日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皆為 2.36%。

十八、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u>應付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u>\$ 254</u>	<u>\$ 393</u>	<u>\$ 372</u>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u>\$ 76,843</u>	<u>\$ 82,630</u>	<u>\$ 98,120</u>

合併公司對購買商品之賒帳期間原則上為 30 天至 90 天。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九、其他負債－流動

	<u>105年3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104年3月31日</u>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4,709	\$ 18,650	\$ 12,195
應付休假給付	1,245	858	1,086
應付員工酬勞／紅利及 董監酬勞	7,496	7,453	11,891
其 他	<u>29,912</u>	<u>32,198</u>	<u>50,200</u>
	<u>\$ 53,362</u>	<u>\$ 59,159</u>	<u>\$ 75,372</u>
其他負債			
預收款項	\$ 16,566	\$ 7,430	\$ 5,839
其 他	469	449	403
	<u>\$ 17,035</u>	<u>\$ 7,879</u>	<u>\$ 6,242</u>

二十、負債準備－流動

	<u>105年3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104年3月31日</u>
保 固	\$ 11,571	\$ 9,798	\$ 12,962
退貨及折讓	1,430	1,436	3,461
	<u>\$ 13,001</u>	<u>\$ 11,234</u>	<u>\$ 16,423</u>

二一、退職後福利計畫

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認列之確定福利計畫相關退休金費用係以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計算，金額分別為56仟元及93仟元。

二二、權 益

(一) 普通股股本

	<u>105年3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104年3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45,000</u>	<u>45,000</u>	<u>45,000</u>
額定股本	<u>\$ 450,000</u>	<u>\$ 450,000</u>	<u>\$ 45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仟股)	<u>30,735</u>	<u>30,754</u>	<u>30,862</u>
已發行股本	<u>\$ 307,350</u>	<u>\$ 307,540</u>	<u>\$ 308,620</u>

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之調節如下：

	股數 (仟股)	股 本
104年1月1日及3月31日餘額	<u>30,862</u>	<u>\$308,620</u>
105年1月1日餘額	30,754	\$307,54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u>19</u>)	(<u>190</u>)
105年3月31日餘額	<u>30,735</u>	<u>\$307,350</u>

(二) 資本公積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股票發行溢價	\$ 225,568	\$ 225,568	\$ 225,381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12,714	13,487	19,656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u>852</u>	<u>852</u>	<u>-</u>
	<u>\$ 239,134</u>	<u>\$ 239,907</u>	<u>\$ 245,037</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後，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依下列規定分派之：

1. 員工紅利不得低於 5%，其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
2. 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3%。
3. 其餘加計前期累計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派議案，經股東常會同意分派之。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股利政策將依公司未來資本支出預算衡量資金之需求，盈餘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為之，惟現金股利不得低於全部股利總額 20%。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配合上述法規，本公司於 104 年 11 月 12 日董事會擬議之修正公司章程，尚待預計於 105 年 6 月 14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參閱附註二三之(二)員工福利費用。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 105 年 3 月 25 日舉行董事會及 104 年 6 月 11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通過 104 及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4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7,098	\$ 12,217	\$ -	\$ -
現金股利	55,470	108,017	2.0	3.5

有關 104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5 年 6 月 14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 11,970	\$ 14,724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3,735)	(3,394)
相關所得稅	635	577
期末餘額	<u>\$ 8,870</u>	<u>\$ 11,907</u>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 15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累 計損益重分類至損益	(4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損益	<u>106</u>
期末餘額	<u>\$ 73</u>

3. 員工未賺得酬勞

本公司董事會分列於 104 年 5 月 11 日及 103 年 8 月 13 日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說明參閱附註二六。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 7,678)	(\$ 18,041)
本期註銷	963	-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費用	<u>688</u>	<u>3,877</u>
期末餘額	<u>(\$ 6,027)</u>	<u>(\$ 14,164)</u>

(五)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轉讓股份予員工 (仟 股)
105年1月1日及3月31日股 數	<u>3,000</u>

本公司於 104 年 8 月 13 日董事會決議買回本公司股票轉讓予員工，買回期間自 104 年 8 月 14 日至 104 年 10 月 13 日止，截至買回期間屆滿日，共買回本公司股份 3,000 仟股，買回成本共計 112,166 仟元。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六) 非控制權益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 6,961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期淨損	(481)
期末餘額	<u>\$ 6,480</u>

二三、本期淨利

本期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折舊及攤銷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721	\$ 2,554
投資性不動產	54	95
電腦軟體淨額	<u>218</u>	<u>236</u>
合 計	<u>\$ 3,993</u>	<u>\$ 2,885</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715	\$ 342
營業費用	3,006	2,2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u>54</u>	<u>95</u>
	<u>\$ 3,775</u>	<u>\$ 2,649</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推銷費用	\$ 130	\$ 130
管理費用	54	83
研發費用	<u>34</u>	<u>23</u>
	<u>\$ 218</u>	<u>\$ 236</u>

(二) 員工福利費用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2,409	\$ 2,299
確定福利計畫 (附註二 一)	<u>56</u>	<u>93</u>
	2,465	2,392

(接次頁)

(承前頁)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	\$ 688	\$ 3,877
離職福利	38	289
短期員工福利	<u>36,351</u>	<u>32,806</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39,542</u>	<u>\$ 39,364</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9,620	\$ 10,320
營業費用	<u>29,922</u>	<u>29,044</u>
	<u>\$ 39,542</u>	<u>\$ 39,364</u>

依現行章程規定，本公司係以當年度稅後可分配盈餘分別以不低於5%及不高於3%分派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係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之金額)扣除10%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餘額之6%及3%估列員工紅利1,330仟元及董監事酬勞665仟元。

依104年5月修正後公司法及105年11月經董事會擬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以不低於5%及不高於3%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估列員工酬勞725仟元及董監事酬勞290仟元，係分別按前述稅前利益之5%及2%估列。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105年3月25日舉行董事會及104年6月11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104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與103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104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尚待預計於105年6月14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修正章程後，報告股東會。

	104年度		103年度	
	現	金	現	金 紅 利
員工酬勞／紅利	\$	4,630	\$	6,597
董監事酬勞		1,852		3,299

105年3月25日董事會決議配發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及104年6月11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104及103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酬勞／分紅及董監事酬勞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105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及104年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四、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當期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 3,704	\$ 5,797
遞延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1,363)	(41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341</u>	<u>\$ 5,378</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遞延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一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之換算	(\$ 635)	(\$ 577)

(三)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未分配盈餘			
86年度以前	\$ -	\$ -	\$ -
87年度以後	<u>166,158</u>	<u>156,091</u>	<u>227,256</u>
	<u>\$ 166,158</u>	<u>\$ 156,091</u>	<u>\$ 227,256</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額	<u>\$ 22,051</u>	<u>\$ 22,051</u>	<u>\$ 30,065</u>

104 及 103 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15.44% (預計) 及 21.15%。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 87 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3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五、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基本每股盈餘	<u>\$ 0.37</u>	<u>\$ 0.81</u>
稀釋每股盈餘	<u>\$ 0.36</u>	<u>\$ 0.80</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 之淨利	<u>\$ 10,067</u>	<u>\$ 24,629</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27,446	30,44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170	158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u>126</u>	<u>155</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27,742</u>	<u>30,755</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常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 103 年 6 月 11 日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額 5,000 仟元，計發行 5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前述決議已於 103 年 7 月 29 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生效，於申報生效通知到達之日起 1 年內，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得視實際需要，一次或分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本公司董事會於 104 年 5 月 11 日通過第 2 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額為 8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計 80 仟股，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0 元（即無償）。本公司給與日及發行日為 104 年 5 月 13 日，給與日股票之公平價值為 45.2 元，另訂定增資基準日為 104 年 5 月 15 日。自給與日至 105 年 3 月 31 日止，因員工離職致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失效股數為 10 仟股，剩餘未既得股數為 70 仟股。

本公司董事會於 103 年 8 月 13 日通過第 1 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額為 4,2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計 420 仟股，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0 元（即無償）。本公司給與日及發行日為 103 年 8 月 13 日，給與日股票之公平價值為 56.8 元，另訂定增資基準日為 103 年 8 月 15 日。自給與日至 105 年 3 月 31 日止，已既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為 4 仟

股，因員工離職及於既得期間未達既得條件，致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失效股數為 207 仟股，剩餘未既得股數為 219 仟股。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上述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相關會計項目變動彙總如下：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	資本公積－ 發行溢價	員工未賺 得酬勞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200	\$ 19,656	\$ -	(\$ 18,041)
認列酬勞成本	-	-	-	3,877
104 年 3 月 31 日餘額	<u>\$ 4,200</u>	<u>\$ 19,656</u>	<u>\$ -</u>	<u>(\$ 14,164)</u>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120	\$ 13,487	\$ 187	(\$ 7,678)
收回註銷	(190)	(773)	-	963
認列酬勞成本	-	-	-	688
105 年 3 月 31 日餘額	<u>\$ 2,930</u>	<u>\$ 12,714</u>	<u>\$ 187</u>	<u>(\$ 6,027)</u>

員工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於下述既得期間（自該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增資基準日起算）屆滿時仍在本公司任職，未曾有違反勞動契約、工作規則等情事，且達成本公司要求之績效者，將依下列時程及獲配股數之比例取得受領新股：

既 得 期 間	獲 配 比 例
任職屆滿 1 年	40%
任職屆滿 2 年	30%
任職屆滿 3 年	30%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 (一) 依信託約定，員工獲配新股後，於達成既得條件前，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抵押、轉讓、贈與、質押或以其他方式之處分。
- (二) 股東常會之出席、提案、發言、投票表決權，皆由交付信託保管機構依法執行之。
- (三) 員工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既得條件前，其他權利，包含但不限於：股息、紅利及資本公積之受配權、現金增資之認股權及表決權等，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 (四) 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以員工名義交付股票信託保管之方式辦理。達成既得條件前，員工違反前述規定、勞動契約、工作規則或其他本公司規定等情形時，本公司有權向該員工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

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合併公司因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688仟元及3,877仟元，截至105年3月31日止，累計認列之酬勞成本共計9,804仟元。

二七、非現金交易

合併公司於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將103年12月31日之預付房地款5,852仟元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參閱附註十三）。

二八、營業租賃協議

(一)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廠房，租賃期間為2至5年。所有租賃期間為固定租金。合併公司於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相關之租金費用分別為954仟元及835仟元。

截至105年3月31日暨104年12月31日及3月31日止，合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分別為498仟元、505仟元及510仟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不超過1年	\$ 3,744	\$ 3,800	\$ 3,830
1~5年	10,921	12,032	15,003
	<u>\$ 14,665</u>	<u>\$ 15,832</u>	<u>\$ 18,833</u>

(二)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主要係出租合併公司所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及部分辦公室空間，租賃期間為1至2年。所有租賃期間為固定租金。

截至105年3月31日暨104年12月31日及3月31日止，合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收取之保證金分別為107仟元、107仟元及148仟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不超過1年	\$ 356	\$ 508	\$ 930
1~5年	-	-	587
	<u>\$ 356</u>	<u>\$ 508</u>	<u>\$ 1,517</u>

二九、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風險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劃，以支應未來 12 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合併公司之整體策略於短期內預計將無變化。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定期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包含借款及業主權益），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藉由股利之支付、發行新股及舉借或償付借款之方式平衡整體資本結構。

三十、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公允價值資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層級

104 年 3 月 31 日

	<u>第一級</u>	<u>第二級</u>	<u>第三級</u>	<u>合計</u>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u>\$ 53,073</u>	<u>\$ -</u>	<u>\$ -</u>	<u>\$ 53,073</u>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5年3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104年3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 1）	\$ 507,696	\$ 478,932	\$ 640,37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53,073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132,619	143,298	174,039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其他應付款項一關係人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合併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合併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由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合併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市場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利率變動風險及其他價格變動風險。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主要係透過調整外幣資產及負債之淨部位因應，另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三四。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0%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0%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

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10%時，將使稅前淨利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10%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金 之	影 響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稅前損益	\$ 23,407	\$ 23,566

合併公司於本期對匯率敏感度下降，主係以美金計價之進貨增加導致以美金計價之應付帳款餘額增加之故。

(2)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指由於市場利率之變動所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344,673	\$ 348,092	\$ 488,132
—金融負債	2,044	1,000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3,426 仟元及 4,881 仟元。

合併公司於本期對利率之敏感度下降，主係變動利率金融資產減少。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受益憑證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合併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其他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增加／減少 531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銀行存款等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及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之品質，合併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

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合併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紀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合併公司亦會在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如要求客戶預付貨款及應收帳款保險等，以降低特定客戶的信用風險。

除下表外，於 105 年 3 月 31 日暨 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餘額中，並無其他客戶之應收帳款超過應收帳款合計數之 10%。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NLRO04	<u>\$ 83,518</u>	<u>\$ 70,481</u>	<u>\$ 39,317</u>
DEAB05	<u>\$ 26,137</u>	<u>\$ 15,979</u>	<u>\$ 31,398</u>
GBHN09	<u>\$ 4,312</u>	<u>\$ 20,674</u>	<u>\$ 400</u>
USUN62	<u>\$ 1</u>	<u>\$ 508</u>	<u>\$ 33,292</u>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帳款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相關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等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無重大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帳列流動負債之金融負債到期日為一年內，並無被要求即須清償之金融負債。非流動負債之金融負債中存入保證金主要係廠商及承租人存入作為擔保之用，並無特定到期日。

三一、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科目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銷貨收入

關係人類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關聯企業	\$ 1,202	\$ 12,210
實質關係人	6	2,611
	<u>\$ 1,208</u>	<u>\$ 14,821</u>

對關係人銷貨之交易價格與帳款收付期間，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二)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關聯企業	\$ -	\$ 16	\$ 3,708
	實質關係人	6	-	2,087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關聯企業	-	-	55
		<u>\$ 6</u>	<u>\$ 16</u>	<u>\$ 5,850</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三) 預收貨款 (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關係人類別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關聯企業	<u>\$ 416</u>	<u>\$ -</u>	<u>\$ -</u>

(四) 存入保證金

關係人類別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關聯企業	<u>\$ 107</u>	<u>\$ 107</u>	<u>\$ 148</u>

(五) 其他營業成本－權利金

關係人類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關聯企業	<u>\$ -</u>	<u>\$ 162</u>

(六) 營業費用－勞務費

關係人類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關聯企業	<u>\$ -</u>	<u>\$ 99</u>

(七) 其他應付款

關係人類別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關聯企業	<u>\$ -</u>	<u>\$ -</u>	<u>\$ 23</u>

(八) 租金收入

關係人類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關聯企業	<u>\$ 152</u>	<u>\$ 343</u>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及部分辦公室空間提供予關聯企業使用，合併公司向關聯企業出租辦公室，係按當地租金水準計算，租金按月收取。

(九) 其他收入－其他

關係人類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關聯企業	<u>\$ 60</u>	<u>\$ 51</u>

(十)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短期員工福利	\$ 4,027	\$ 5,565
退職後福利	140	180
股份基礎給付	910	2,354
	<u>\$ 5,077</u>	<u>\$ 8,099</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二、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金融機構申請銀行融資額度之擔保品：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280	\$ 100	\$ -
土地	18,279	18,279	18,279
房屋及建築－淨額	13,995	14,104	14,334
	<u>\$ 32,554</u>	<u>\$ 32,483</u>	<u>\$ 32,613</u>

三三、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 105 年 3 月 31 日暨 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購買原料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 0 仟元、0 仟元及 507 仟元。

三四、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5 年 3 月 31 日

金 融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9,580	32.185 (美元：新台幣)		\$ 308,326
美 元	2,400	6.461 (美元：人民幣)		77,245
				<u>\$ 385,571</u>

(接次頁)

(承前頁)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4,343		32.185 (美元：新台幣)				\$ 139,783
美元		364		6.461 (美元：人民幣)				<u>11,721</u>
								<u>\$ 151,504</u>

104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6,319		32.825 (美元：新台幣)				\$ 207,412
美元		3,698		6.494 (美元：人民幣)				<u>121,386</u>
								<u>\$ 328,798</u>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4,206		32.825 (美元：新台幣)				\$ 138,067
美元		364		6.494 (美元：人民幣)				<u>11,954</u>
								<u>\$ 150,021</u>

104年3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8,030		31.300 (美元：新台幣)				\$ 251,344
美元		4,330		6.142 (美元：人民幣)				<u>135,527</u>
								<u>\$ 386,871</u>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4,228		31.300 (美元：新台幣)				\$ 132,334
美元		603		6.142 (美元：人民幣)				<u>18,879</u>
								<u>\$ 151,213</u>

合併公司於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外幣兌換利益(包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49仟元及3,136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五、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四。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附表二及四。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三六、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1. 台灣地區
2. 其他地區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台灣地區			\$ 9,036	\$ 18,569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80,666	\$ 222,382		
來自其他部門收入	-	-		
其他地區			1,147	(250)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來自其他部門收入	137,126	170,839		
部門間交易沖銷	(137,126)	(170,839)	1,368	6,410
總 額	<u>\$ 180,666</u>	<u>\$ 222,382</u>		
營業利益			11,551	24,729
利息收入			786	1,439
租金收入			178	344
處分投資利益			-	48
外幣兌換淨利益			49	3,13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損失			(284)	(33)
利息費用			(15)	-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 損益份額			(693)	262
其 他			355	82
稅前淨利			<u>\$ 11,927</u>	<u>\$ 30,007</u>

以上報導之部門收入均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部門間收入業已全數沖銷。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利息收入、租金收入、處分投資利益、外幣兌換淨利益、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息費用、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其他收支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總資產

<u>部 門 資 產</u>	<u>105年3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104年3月31日</u>
台灣地區	\$ 667,389	\$ 642,664	\$ 822,613
其他地區	<u>198,189</u>	<u>213,761</u>	<u>251,765</u>
合併資產總額	<u>\$ 865,578</u>	<u>\$ 856,425</u>	<u>\$ 1,074,378</u>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產係以可控制之資產來衡量。負債係考量全公司資金成本及資金調度需求而加以配置，非屬個別營運部門可控制，故未列入部門管理績效評估之基礎。

天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名稱	關係(註1)	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註2)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2,000仟美元)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3)	屬子公司保證	屬母公司保證	屬子公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0	天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Metro Pacific Enterprise Corp.	2	\$ 267,930	\$ 64,370 (2,000仟美元)	\$ 64,370 (2,000仟美元)	\$ -	\$ -	9.61	\$ 401,896	Y		N	N

註 1：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 之子公司。
-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 50% 之被投資公司。
-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 之母公司。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 2：本公司以不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40% 為限。

註 3：本公司以不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60% 為限。

註 4：背書保證餘額係依 105 年 3 月 31 日匯率計算 (美元兌新台幣 1 : 32.185)。

天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二

進(銷)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		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及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額之比率	授信期	授信期			
天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Sky Advance Trading Limited 天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 137,126	100%	月結次月收付	按內部轉撥計價方式	應收(付)票據、帳款之 (100%)		
Sky Advance Trading Limited	天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137,126)	(100%)	月結次月收付	按內部轉撥計價方式	139,731	100%	
天錫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天錫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131,342	100%	月結次月收付	按內部轉撥計價方式	(77,036)	(100%)	
天錫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Sky Advance Trading Limited	母公司	銷貨 (131,342)	(100%)	月結次月收付	按內部轉撥計價方式	77,036	100%	

註：合併公司間之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天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5 年 3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係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金額	應收金額	關係人款項式	應收後收金額	關係人款項呆帳	列帳金額	抵備金額
Sky Advance Trading Limited	天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 139,731	3.95	\$ -	-	-	\$ 57,944	\$ -	\$ -	-
天錫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Sky Advance Trading Limited	母公司	77,036	6.57	-	-	-	57,974	-	-	-

註：合併公司間之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天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與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四

編號 (註1)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		往來		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	條件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 (註3)	或收
0	天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Sky Advance	1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 1,328	不定期收取		-	
			1	什項收入	1,368	-		1	
		天竣實通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4,678	月結 90 天		1	
			1	銷貨收入	4,362	按內部轉撥計價方式		-	
			1	租金收入	322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	
1	Sky Advance	天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139,731	次月付款		16	
			2	銷貨收入	137,126	按內部轉撥計價方式		76	
2	Metro Pacific	天鈺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3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5,439	不定期收取		1	
3	天鈺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Sky Advance	3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77,036	次月收取		9	
			3	銷貨收入	131,342	按內部轉撥計價方式		73	
4	天竣實通股份有限公司	天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8	月結 90 天		-	
			2	銷貨收入	33	按內部轉撥計價方式		-	

註 1：合併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本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本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本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 註 3：上述交易業已全數沖銷。

天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帳面金額		持有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損)益	備註
				本期末	上期末	本期末	帳面金額			
天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Sky Advance Trading Limited	薩摩亞	投資控股及安控產品之銷售	\$ 111,117	\$ 111,117	3,750,000	\$ 216,631	\$ 1,519	1,519	子公司
	Metro Pacific Enterprise Corp.	汶萊	投資控股及安控產品材料買賣	27,553	27,553	450,000	13,095	(80)	(80)	子公司
	天錫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安全監控產品之銷售	12,000	12,000	1,200,000	6,858	(1,204)	(723)	子公司 (註 1 及 2)
	虹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安全監控產品之銷售	10,000	10,000	1,000,000	8,009	(1,651)	(693)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 2)

註 1：截止至 105 年 3 月底止，對天錫資通股份有限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係已沖銷未實現銷貨毛利 2,860 仟元。

註 2：天錫資通股份有限公司及虹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外，其餘財務報表係經會計師核閱

註 3：合併公司間長期股權投資帳面金額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註 4：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天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金額	初出匯	本期末匯出或收回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金額	本期末直接投資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末認列帳(損)益	本期末投資價值(註1)	截至本期末已匯收	回
天錫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安控產品之生產及銷售	\$ 4,019 仟美元 (129,352) (註2及4)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3,721 仟美元 (119,760) (註2及4)	\$	\$ -	\$3,721 仟美元 (119,760) (註2及4)	100%	121)	\$ 176,748	\$	-

本期末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金額	審計部投資金額	會審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
\$ 4,249 仟美元 (註2及3) (136,754) (註4)	\$ 5,011 仟美元 (註3) (161,279) (註4)			\$ 405,784 (註5)

註 1：本期末認列投資損益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2：天錫電子(東莞)有限公司實收資本額包含 Sky Advance Trading Limited 自有資金 298 仟美元之投資及本公司累計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3,721 仟美元。

註 3：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投資金額包含本公司原投資 Sky Advance Trading Limited 450 仟美元(由 Sky Advance Trading Limited 委由來料加工廠東莞橫瀝天錫電子廠加工生產，本公司已另行申報轉為投資天錫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450 仟美元)、Sky Advance Trading Limited 以自有資金投資大陸地區 298 仟美元、本公司截至 105 年 3 月 31 日累計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4,249 仟美元(其中包含東莞普行電子有限公司 850 仟美元減除已匯回剩餘股款 322 仟美元後，因累積虧損無法匯回之 528 仟美元。)、以及尚未執行之投資金額 14 仟美元。

註 4：係按 105 年 3 月 31 日匯率換算(美元兌新台幣 1: 32.185)。

註 5：依經濟部經審字第 09704604680 號函規定，按合併淨值 60% 之限額計算。

註 6：合併公司間長期股權投資帳面金額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